

**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与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服务**  
**类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**  
**(2023- 4 )**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第 1 号)、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(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2 号)等相关规定,现将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与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滨江祥瑞”)开展服务类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:

**一、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**

**(一) 关联交易概述**

本公司与滨江祥瑞签署了《太平洋健康险与滨江祥瑞办公楼租赁协议》(以下简称《合同》),《合同》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签署之日起生效,约定租赁期限为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。合同期内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1.165 亿元,将超过 3000 万元且占本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1%以上,达到本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标准。

**(二) 交易标的情况**

该《合同》约定,滨江祥瑞为本公司提供办公楼租赁服务,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租赁条件向滨江祥瑞支付租金。

**二、交易对手情况**

1. 关联法人名称: 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。
2. 经济性质或类型: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。

3.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：在目标地块范围内进行办公楼、商业设施的开发、建造。

4. 法定代表人：顾俊。

5. 注册地：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 1074 号三楼西侧。

6. 注册资本及其变化：人民币 15000 万元整，2023 年无变化。

7.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：本公司与滨江祥瑞分别受中国太平洋保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及施加重大影响。

### **三、定价政策**

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市场化原则，由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，不偏离与市场独立第三方确定的价格或收费标准，遵循合规、诚信和公允交易原则，不优于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条件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也符合业务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保险公司和保险消费者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
### **四、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**

租赁期内，该《合同》租金总额为人民币 1.165 亿元，该笔关联交易不适用关联交易金额比例要求。

### **五、董事会决议、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意见或决议情况**

2023 年 11 月 28 日，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、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审查后，2023 年 11 月 28 日，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书面传签的形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批准本公司与滨江祥瑞开展本次关联交易。

### **六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情况**

本公司根据原中国保监会批复，豁免设立独立董事，故本公告未包含独立董事的有关意见。

**七、监管认为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**  
无。

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4日